本溪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 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根据《辽宁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要求,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溪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如下。

1. 严格遵循基本原则，确保正确政治方向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1. 坚持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
2.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宪法法律至上，反对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
3. 坚持统筹协调，做到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
4. 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权责一致，确保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
5. 严抓责任落实，坚决做到以上率下

党政负责人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应当做到：

（一）切实履行依法治国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 的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依法治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

（二）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 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

1. 严格对标对表，确保实现高质量推进

党政主要负责人在推进法治建设中应当履行以下主要职责：

（一）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研究解决本部门本领域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要问题和督查反馈问题，及时向本级党委和政府请示汇报；

（二）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加强对本部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承办涉及本部门职责的法规规章或者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三）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大对文旅领域执法力度，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四）自觉维护司法权威，认真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尊重并执行生效行政复议决定，严格执行法院生效裁判，纠正违法、不当的行政行为；

（五）加强对本部门工作人员法治教育培训，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